

股票代码:002143 股票简称:印纪传媒 编号:2016-049

印纪娱乐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印纪娱乐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16年6月26日以邮件和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通知,会议于2016年7月7日15:00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会议董事8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8名,全体监事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吴永冰女士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投资管理公司的议案》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印纪影视娱乐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印纪影视”)与深圳前海瑞华鹏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光光创新咨询顾问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深圳印纪光大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工商登记部门最终核准的名称为准,以下称“印纪光大投资合伙企业”),印纪光大投资合伙企业注册资本1,000万元,其中印纪影视以现金出资400万元,占出资比例40%。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合作设立文化产业基金的议案》

同意印纪影视与印纪光大投资合伙企业共同合作设立深圳印纪光大文化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工商登记部门最终核准的名称为准,以下称“印纪光大产业基金”)。基金目标认缴出资额为10亿元,总规模不超过12亿元,其中印纪影视认缴出资1亿元。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上述议案已由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公司对外投资设立投资管理公司及合作设立文化产业基金。

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7月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印纪娱乐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设立投资管理公司及合作设立文化产业基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50)。

特此公告。

印纪娱乐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7月8日

股票代码:002143 股票简称:印纪传媒 编号:2016-050

印纪娱乐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设立投资管理公司及 合作设立文化产业基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公告概述

1、印纪娱乐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印纪影视娱乐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印纪影视”)与深圳前海瑞华鹏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华鹏飞”),深圳光光创新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上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本次会议上没有新提案提交表决;

本次会议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本次会议审议的《关于董事会换届的议案》、《关于第四届董事会董事津贴的议案》需要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

本次会议审议的《关于董事会换届的议案》中对独立董事候选人、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选举采取累积投票制。

二、会议召开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6年7月7日下午 14:30—15: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7月7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7月6日15:00至2016年7月15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会议召开地点:广州市珠江新城临江大道号保利中心10楼会议室;

(三)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蔡东青先生;

(六)会议登记日:2016年7月1日(星期五);

(七)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文件全文刊登在2016年6月22日的巨潮资讯网及证券时报上;

本次会议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三、会议出席情况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一)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总体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16人,代表股份数726,452,457股,占公司股本总数1,308,938,339股的55.4994%,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总数的100%;其中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及代理人14人,代表股份数2,054,672股,占公司股本总数1,308,938,339股的0.1570%,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2828%。具体情况如下:

1、现场会议股东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3人,代表股份数724,397,885股,占公司股本总数1,308,938,

证券代码:600132 证券简称:重庆啤酒 公告编号:临2016-035号

重庆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理财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法国巴黎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本次委托理财发生金额:人民币40,000,000.00元

委托理财投资类型:美元LIBOR区间按日计息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委托理财期限:33天

一、委托理财概述

(一)委托理财的基本情况

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以及资金收益,公司下属分公司重庆啤酒股份有限公司六厂(以下简称“六厂”)办理了人民币结构性存款理财展期业务。本次理财产品为短期低风险理财产品。根据公司的资金情况,在保证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基础上,上述分公司投入人民币40,000,000.00元额度的流动资金用于上述理财产品的投资。本委托理财不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名称	本金	起息日	到期日	持有天数	预期年化收益	持有预期收益
重庆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万州分公司	40,000,000.00	2016年7月6日	2016年8月8日	33	2.55%	92,219.18

(二)公司内部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公司于2015年10月28日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办理银行短期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基础上,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额度的闲置自有资金用于银行理财产品的投资,上述额度内的资金可循环进行投资,滚动使用,该授权期限为2年,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证券代码:002072 证券简称:凯瑞德 公告编号:2016-L060

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收购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年2月24日起开市停牌。根据事项进展,经研判,预计本次筹划的重大事项已达到重大资产重组标准,为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因该事项尚存不确定性,为了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继续停牌。详见公司于2016年2月24日至2016年7月1日期间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重大事项停牌公告》、《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收购事项的停牌公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收购事项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收购事项的进展公告》等相关公告。

鉴于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收购事项程序较复杂,方案的论证、讨论和完善所需时间较长,且会计师为公司2015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公司正在积极采取有效措施解决保留意见所涉及的相关事项。因此,公司于2016年5月6日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收购事项申请延期复牌的议案》,并经该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批通过。详见公司于2016年5月7日、2016年5月1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自公司进入重大资产重组停牌之日起,公司与有关各方积极论证本次重组的相关事宜,推进本次重组的工作。

股票代码:002379 股票简称:“ST鲁丰” 公告编号:2016-070

鲁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出售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鲁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董事会2015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并经公司2015年7月6日召开的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内容详见2015年7月4日公司披露的《鲁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2015年11月5日、2015年12月4日、2016年1月5日、2016年2月5日、2016年3月11日、2016年4月08日、2016年5月7日和2016年6月7日分别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出售事项的进展公告》(2015-076号、2015-083号、2016-001号、2016-013号、2016-019号、2016-028号、2016-046、2016-057)公告。

一、款项支付情况

截止2015年7月31日,运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运涛实业”)已将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方案》首期交易价款\$55,000,000.00元汇入公司指定账户,运涛实业将根据《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方案》的支付条件履行支付其余交易价款。

二、资产置换情况

根据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稿)》,在本次重大资产出售交割日前,本公司将与铝业业务相关的存货、固定资产、知识产权等移交至全资子公司博兴县瑞丰铝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丰铝板”),并清理与瑞丰铝板等6家全资子公司的内部债权债务;同时,将全资子公司瑞丰铝板拥有的与铝板带业务相关的存货、固定资产移交至本公司。截止日前,相关标的资产已经交割完毕,标的资产涉及机动车辆过户手续已办理完毕,涉及知识产权的过户手续正在办理过程中。

瀚响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光创新”)共同出资设立深圳印纪光大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印纪光大投资合伙企业”),印纪光大投资合伙企业注册资本1,000万元,其中中印纪影视以现金出资400万元,占出资比例的40%。

2、印纪影视拟与印纪光大投资合伙企业共同合作设立深圳印纪光大文化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以工商登记部门最终核准的名称为准,以下称“印纪光大产业基金”)。基金目标认缴出资额为10亿元,总规模不超过12亿元,其中印纪影视认缴出资1亿元。

3、《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投资管理公司的议案》和《关于合作设立文化产业基金的议案》已经2016年7月7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详情请见2016年7月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印纪娱乐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049)。本次对外投资在公司董事会批准权限内,无需经过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4、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报中国证监会审核。

二、合作方介绍

(一)深圳前海瑞华鹏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名称:深圳前海瑞华鹏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3、成立时间:2013年11月1日

4、注册资本:500万元

5、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一号前海深港合作区管理局综合办公室A栋201室

6、法定代表人:王万松

7、股权结构:深圳瑞华鹏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比例100%

8、实际控制人:徐敏

9、经营范围:投资管理;受托投资及受托投资管理;受托代理其他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投资;投资咨询;商务信息咨询;投资顾问;参与设立投资企业与投资资产管理机构

10、是否存在关联关系:瑞华鹏飞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

(二)深圳光光创新咨询顾问有限公司

1、名称:深圳光光创新咨询顾问有限公司

2、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3、成立时间:2016年6月27日

4、注册资本:1,000万元

5、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

6、法定代表人:王万松

7、股权结构:金鑫出资比例13%,光大金控(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出资比例55%,深圳市博方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出资比例32%,游军刚出资比例20%。

8、实际控制人:光大金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9、经营范围: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市场信息咨询、财务信息咨询、经济信息咨询(以上均不含限制项目)。

10、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光光创新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

证券代码:002292 证券简称:奥飞娱乐 公告编号:2016-093

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339股的55.3424%。

2、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3人,代表股份2,054,572股,占公司股本总数1,308,938,339股的0.1570%。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四、提案审议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的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对独立董事选举和非独立董事选举分别进行表决。

(一)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选举杨建平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8年8月14日。(注:杨建平先生由于自2012年8月15日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的有关规定,在上市公司连续任职独立董事不能超过六年,因此杨建平先生的任期将于2018年8月14日届满)

投票表决结果:获得的选举票数为726,453,157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1%,当选。

其中,获得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的选举票数为2,055,572票,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341%。

2.选举尹建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9年7月6日。

投票表决结果:获得的选举票数为726,451,057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8%,当选。

其中,获得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的选举票数为2,053,272票,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39%。

3.选举蒋燕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9年7月6日。

投票表决结果:获得的选举票数为726,453,857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2%,当选。

其中,获得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的选举票数为2,056,072票,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681%。

瑞华鹏飞及光光创新存在一致行动人关系。瑞华鹏飞及光光创新未以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公司股份,也不存在参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再融资等业务的情况。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印纪光大投资合伙企业

1、名称:深圳印纪光大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以工商登记部门最终核准的名称为准)

2、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3、公司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4、经营范围:投资咨询(不含限制项目);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经济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商务信息咨询、商业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市场信息咨询、财务信息咨询。

5、出资方式及股权结构:投资各方均以现金方式出资,其中印纪影视作为有限合伙人出资400万元人民币,光光创新作为有限合伙人出资500万元人民币,瑞华鹏飞作为普通合伙人 and 执行事务合伙人出资100万元人民币。

(二)印纪光大产业基金

基金名称:深圳印纪光大文化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以工商登记部门最终核准的名称为准)。

2、基金组织形式:有限合伙企业。

3、基金总规模:基金的目标认缴出资额为10亿,总规模不超过12亿元人民币。

4、基金设立时注册资本:10,100万元人民币。

5、基金存续期:基金的经营期限为13年,自基金的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计算。

6、出资方式及结构:

(1)主要有限合伙人:印纪影视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10,000万元人民币;

(2)普通合伙:印纪光大投资合伙企业为基金的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认缴100万元人民币;

(3)其他有限合伙人:由印纪光大产业基金和普通合伙人委托基金管理人另行向社会投资人募集剩余出资额。

以上信息,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

7、基金管理人、基金及执行事务合伙人拟委托深圳前海瑞华资本创新有限公司作为基金管理人、为基金提供投资管理和咨询服务。深圳前海瑞华资本创新有限公司已通过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的审核,具备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资格(登记编号:P1002049)。

8、基金投资方向:暂定为文化娱乐产业,主要包括影视剧行业、互联网文化、游戏、体育、以及以上述领域相关的上下游行业项目。

9、会计核算方式:以基金为会计核算主体,单独建账,独立核算,单独编制财务报告。

10、基金退出策略:基金的投资项目可以依法选择适用的退出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项目上市、项目被上市公司收购、股权转让上,由项目公司控股股东或管理层回购,清算以及投资决策委员会认为其他适当的方式。

1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参与投资基金份额认购,也不在印纪光大产业基金中任职。

四、合作协议的主要内容

1、协议签署各方:

甲方:印纪影视娱乐传媒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前海瑞华鹏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丙方:深圳光光创新咨询顾问有限公司

2、签署时间:2016年7月7日

3、决策机制

印纪光大投资合伙企业拟设立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负责对本基金项目投资与退出等事项作出最终决策。该委员会由3名委员组成,印纪影视委派1名,瑞华鹏飞和光光创新各委派2名,所有决策事项均需半数以上委员表决通过。

4、基金管理费

基金在投资期内管理费为基金合伙人认缴出资总额的2%/年,投资期以后管理费为基金尚未全部退出投资项目累计对外投资本金的2%/年。

5、业绩报酬

在基金全体合伙人从基金获得的收益达到各自实缴资本且达到收回投资本金时年均收益率18%(以下简称“门槛收益”)后,基金执行事务合伙人按照超出门槛收益部分的20%提取业绩报酬,其余80%按照投资比例分配给全体合伙人。

6、战略合伙人权利

印纪影视作为基金的战略合伙人,享有基金所投资项目的联合投资权和优先收购权。

基金各合伙人将签署具备合伙协议、约定各合伙人之间的权利义务。

五、本次投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于上市公司的影响

1、本次投资的目的

产业基金作为公司投资平台,有利于公司借助专业机构的资源,提高对投资标的相关运作的专业性,为公司进一步巩固行业地位,有效对产业整体提供支持,促进公司整体战略目标的实现,加快公司外延式发展的步伐,同时也有利于公司分享快速发展的投资并购市场的回报。

2、本次投资存在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产业基金在投资过程中将受到经济环境、行业周期、投资标的经营管理、交易方案等多种因素影响,存在以下风险:

(1)产业基金未能募集到足够的资金以确保设立产业基金的风险;

(2)存在未能寻找到合适的并购标的的风险;

(3)产业基金在投资过程中面临宏观经济、经济周期等多种因素影响,如果不能对投资标的及交易方案进行充分有效的投前论证及投后管理,将面临投资达不到收益和基金亏损的风险。

产业基金将通过建立有效的风控机制,在投资标的选择、交易架构安排及退出方面充分调研论证,尽最大努力降低业务风险,实现投资基金预期回报,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3、本次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在保证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通过借助合作方的投资并购经验,可为公司的资本运作提供更有力的支持,长期将有助于公司成功并购优质企业,为公司持续、快速、稳定发展提供保障。但因产业基金投资周期较长,公司预计短期内本次投资对上市公司的业绩不产生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五、其他

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印纪娱乐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及时披露合作投资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

六、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意见

3、合作设立产业基金协议

印纪娱乐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7月8日

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681%。

二、审议通过《关于第四届董事会董事津贴的议案》。

投票表决结果:同意726,451,75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9%;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1%。

其中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同意2,053,97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59%;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票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41%。

三、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的议案》,蔡贤芳女士当选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与公司2016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罗育民先生、赵艳芬女士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9年7月6日。

投票表决结果:同意726,452,45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四、审议通过《关于第四届监事会监事津贴的议案》。

投票表决结果:同意726,452,45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五、审议通过《关于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投票表决结果:同意726,451,75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9%;反对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1%;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五、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

(二)见证律师:申林平、赵宇

(三)结论性意见: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股东大会召集人的资格、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一)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二)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关于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六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七月八日

证券代码:600132 证券简称:重庆啤酒 公告编号:临2016-034号

重庆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理财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法国巴黎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本次委托理财发生金额:人民币40,000,000.00元

委托理财投资类型:美元LIBOR区间按日计息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委托理财期限:30天

一、委托理财概述

(一)委托理财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下属分公司重庆啤酒股份有限公司六厂(以下简称“六厂”)的以下结构性存款已经履行完毕,完结情况如下: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本金	起息日	到期日	持有天数	预期年化收益	持有预期收益	本金+实际收益
重庆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六厂	40,000,000.00	2016年 6月6日	2016年 7月6日	30天	2.55%	83,835.62	40,083,835.62

(二)公司内部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公司于2015年10月28日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办理银行短期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基础上,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额度的闲置自有资金用于银行理财产品的投资,上述额度内的资金可循环进行投资,滚动使用,该授权期限为2年,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证券代码:600338 证券简称:西藏珠峰 公告编号:2016-28

西藏珠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 股权司法扣划完成过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持股比例超过5%以上大股东股份被司法划转。

本次权益变动未使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经公司核实,根据《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的(2016)沪执9号《执行裁定书》》,公司原第二大股东东方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下称“东方外贸”)所持公司227,550,008股限售流通股已于2016年7月7日完成划转手续,其中,8333万股归九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管理的西藏信托有限公司-西藏信托-一期证48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下称“九州证券”)所有,10,000亿股归上海聚石祥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下称“聚石祥金”)所有、320万股归刘宝所有、12,220,008股返还新疆塔城国际资源有限公司(下称“塔城国际”)。

塔城国际原持有无限限售流通股46,613,500股,限售流通股227,550,008股,合计274,163,508股,持股比例为14.98%;本次司法扣划后,持有无限限售流通股46,613,500股,限售流通股239,770,016股,合计286,383,516股,持股比例为43.86%。

东方外贸原持有无限限售流通股227,550,008股,持股比例为34.85%;本次司法扣划后,不再持有公司任何股份,持股比例为50.00%。

聚石祥金原本未持有公司任何股份,本次司法扣划后,持有无限限售流通股100,000,000股,持股比例为15.31%。

九州证券原本未持有公司任何股份,本次司法扣划后,持有无限流通股83,330,000股,持股比例为12.76%。

刘宝原本未持有公司任何股份,本次司法扣划后,持有无限流通股32,000,000股,持股比例为4.90%。

二、所涉及后续事项

上述权益变动情况不会导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变化。

上述权益变动事项涉及的信息披露义务人已于2016年7月7日公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详情请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证券代码:002594 证券简称:比亚迪 公告编号:2016-027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商用车重大合同中标公示及中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深圳市西部公共汽车有限公司2016年2019年新能源汽车采购”项目中标结果情况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近日参与投标“深圳市西部公共汽车有限公司2016年2019年新能源汽车采购”(以下简称“项目1”)。项目1由深圳市西部公共汽车有限公司委托深圳市综合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进行公开采购。根据深圳市综合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2016年7月7日网站http://www.cctdi.com/发布的项目1公开采购成交公示显示,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被确定为第一中标候选人,中标内容如下:

标的(型号)	名称	第一中标候选人
1包	26辆8米纯电动普通公交车客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包	228辆10米纯电动普通公交车客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3包	32辆10米纯电动高速公交车客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上述标的金额合计约壹拾柒亿玖仟陆佰伍拾陆万元人民币(¥179.656万元),不含国家和地方政府补贴。

二、“深圳市西部公共汽车有限公司2016年832台新能源汽车(招标编号:深圳西部公汽招标2016-01”)项目中标结果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于2015年10月28日对公司办理银行短期理财产品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通过对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资金情况的多方面了解,基于独立判断,我们认为公司目前经营良好,财务状况稳健,为提升公司流动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保障资金安全及确保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公司使用流动资金办理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可以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所述,我们同意公司办理银行理财产品。”

二、委托理财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

公司下属分公司六厂“本次办理的银行理财产品交易对方均为法国巴黎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交易对方与本公司不存在在产权、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它关系。

三、委托理财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基本说明

六厂“本次办理的银行理财产品使用的资金为银行账户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办理的银行理财产品不需要提供履约担保。六厂”与银行签订了理财产品协议。

(二)敏感性分析

六厂开展的银行理财业务,并非以中长期投资为目的,针对流动资金出现银行账户资金短期闲置时,

通过办理银行短期理财产品,取得一定理财收益,其账户资金以保障经营性收支为前提,用于理财的资金金额小,不会对公司现金流需求带来不利影响。

(三)风险控制分析

六厂“办理理财产品的银行对理财业务管理规范,对理财产品的风险控制严格,本次委托理财着重考虑收益和风险是否匹配,把资金安全放在第一位,将及时关注委托理财资金的相关情况,确保理财资金到期收回。

四、截止本公告日,公司进行委托理财的本金余额为30,000万元。

特此公告。

重庆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7月8日

证券代码:002072 证券简称:凯瑞德 公告编号:2016-L060

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收购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年2月24日起开市停牌。根据事项进展,经研判,预计本次筹划的重大事项已达到重大资产重组标准,为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因该事项尚存不确定性,为了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继续停牌。详见公司于2016年2月24日至2016年7月1日期间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重大事项停牌公告》、《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收购事项的停牌公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收购事项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收购事项的进展公告》等相关公告。

鉴于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收购事项程序较复杂,方案的论证、讨论和完善所需时间较长,且会计师为公司2015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公司正在积极采取有效措施解决保留意见所涉及的相关事项。因此,公司于2016年5月6日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收购事项申请延期复牌的议案》,并经该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批通过。详见公司于2016年5月7日、2016年5月1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自公司进入重大资产重组停牌之日起,公司与有关各方积极论证本次重组的相关事宜,推进本次重组的工作。

证券代码:600338 证券简称:西藏珠峰 公告编号:2016-27

西藏珠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并继续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西藏珠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2016年7月5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西藏珠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司法扣划和权益变动相关事项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6】0821号,下称“问询函”),并予以公告(详见同日公告2016-25号)。

公司收到《问询函》后的同日即向控股股东新疆塔城国际资源有限公司(下称“塔城国际”)转发了《关于转给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权益变动问询函的函》,请塔城国际配合按照《问询函》的要求展开回复工作。2016年7月7日,公司收到塔城国际的书面回复,由于东方国际集团上海市对外贸易有限公司向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申请冻结执行债务企业的相关事项于紧急,才有了我们列入第三人代偿债务的方案,我司作为被执行人与第三人之间关于代偿债务方案等相关事项尚未签署任何协议。但代偿债务和股权转让等工作完成后,我司将第三大协商后正式签署相关协议。预计不迟于下周一(7月11日),我司会将签署后的协议及对问询函的回复提交贵司,“故公司无法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在2016年7月7日前完成书面回复。公司将根据塔城国际的回复于2016年7月11日前对《问询函》给予回复,并随时公告。

特此公告。

西藏珠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7月8日

证券代码:002594 证券简称:比亚迪 公告编号:2016-027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商用车重大合同中标公示及中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深圳市西部公共汽车有限公司2016年2019年新能源汽车采购”项目中标结果情况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近日参与投标“深圳市西部公共汽车有限公司2016